

光山县人民法院

新年捧回首块奖牌

本报讯(梁 焱)日前,全省法院社会法庭工作现场会在许昌市召开。会上,光山县人民法院荣获“2009年度全省法院社会法庭工作先进单位”称号,受到省高院的表彰,再次以骄人的成绩实现了该院党组“整体工作创一流、单项工作争第一”的工作目标。

2009年夏天,省高院根据中央构建多元纠纷解决机制的改革精神,号召全省各级法院开展社会法庭工作。光山法院吃透精神,领会实质,迅速行动,真抓实干,大胆创新,在县委、县人大的领导、监督和支持下,于2009年8月6日,指导成立了我市第一家社会法庭——光山县寨河镇社会法庭。该院一边扎实苦干,一边摸索创新,很快将社会法庭这一新生事物辐射全县各乡镇。截至2009年年底,该院会同乡镇党委和政府聘请社会法官140人,累计调处各类矛盾纠纷120余件,以非诉纠纷解决机制、以最小化成本化解了大量民间纠纷,极大地促进了社会的和谐稳定。信阳中级法院院长周冀荣、常务副院长王玉明曾多次莅临该院指导调研,对该院社会法庭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各兄弟法院也纷纷前来参观学习,2009年10月10日,全市法院社会法庭工作现场会在光山县法院召开,该院向全市法院介绍和推广了社会法庭工作经验。2009年11月27日,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院长助理王韶华,深入光山县寨河镇社会法庭调研指导,在仔细察看寨河镇社会法庭的环境设施、工作台账、值班日志等情况后,对光山县法院社会法庭工作给予了高度评价。

本报讯(王晓丹)去年以来,商城县法院在立案窗口推行“五个当场”工作法,方便群众诉讼和来访,减少当事人诉累,提高案件运行效率。

当场调解制。该院对前来越起诉的案件当事人,当场安排法官通过电话、上门或要求被告立即到法院等多种方式进行诉前调解。

当场立案制。该院对无法进行诉前调解或诉前调解达成协议的案件,当场立案,当场送达案件受理通知书,当场开具收费收据,案件一般在5分钟内即可完成全部立案手续。

商城县法院

推行“五个当场”工作法方便群众

当场释明和告知诉讼风险。该院在向当事人送达案件受理通知书时,一并发放风险告知书。根据案件的不同情况,主动从案件性质、法律依据、举证责任、执行等方面进行诉讼引导和释法讲解,并制作风险告知笔录。

当场繁简分流。该院对需要审判的案件,

本报讯(董王超)近年来,罗山县法院司法警察大队坚持“四规范”,进一步加大政治建警、从严治警力度,该队先后被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法警总队评为“全省司法警察工作标准化单位”和“全省司法警察工作先进单位”,并荣立集体三等功。

规范警队管理。该院将法警工作放在全院工作的重要位置,把提高法警的对抗性、智能性、预防性和效率性作为当前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同时,强化全院法警的统一管理、统一指挥、统一行动机制,有效避免人为因素造成警

罗山县法院

司法警察工作坚持“四规范”

力不足的问题。

规范警队建设。该院从部队复员军人中选用年纪轻、素质高的同志充实到法警队伍中,同时不断加大硬件投入,目前该警队的办公用

房、羁押室、囚车警具等设施均达到上级法院的要求,增强了警队的战斗力。

规范警队作风。该院建立警容风纪纠察制度,要求警队出警必须严格着装,严格遵守最



浉河区法院积极服务社会公益事业,日前组织干警开展无偿献血活动,46名干警无偿献血18000余毫升。图为该院党组书记、院长陈焕成与干警共同献血时的场景。许浩 申杰 摄

钱。所有审判案件在立案或完成送达、排期后,半日内移交审判业务庭。

当场接待制。该院规定,对当事人的来访,必须通知承办法官在15分钟内进行接待,预约接待相隔时间不超过3个工作日,现场及时为当事人提供法律服务,妥善处理各类矛盾纠纷。



新闻热线:0376-6360062 电子邮箱:whl9999@126.com

查和化解矛盾纠纷。截至目前,共调处纠纷38起,全县无“民转刑”案件、大规模集体上访事件和进京赴京上访事件发生。

开辟舆论宣传战场,造声势,营氛围。该局成立了由政治处牵头的舆论宣传指挥部,广泛深入地开展了“冬季行动”宣传活动。在利用电视、报纸进行宣传的同时,在辖区大型企业、事业单位门前和主要路口、社区悬挂宣传条幅28条,并利用学校、银行等单位的电子显示屏、宣传板、宣传栏等,宣传安全防范知识,宣传“冬季行动”的重大意义和取得的成果。2009年12月31日,该局开展了“冬季行动”集中宣传活动,营造了浓厚的宣传氛围。



近日,潢川县公安局组织民警走上街头,采取设立咨询台、发放宣传材料等多种形式,在城区繁华路段开展“危难见真情、请拨110”主题宣传活动,争取社会各界对110工作的理解和支持,进一步密切了警民关系。图为该局民警正在向过往群众讲解110报警服务提示。刘明军 夏俊涛 摄

平桥公安分局

社会治安“冬季行动”成效显著

本报讯(曹春明)入冬以来,为进一步加大打防刑事犯罪力度,确保辖区社会治安大局稳定,努力为广大人民群众创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平桥公安分局全力开展社会治安“冬季行动”,成效显著。

为确保“冬季行动”取得实效,该分局成立了领导组织,制定了行动方案,召开了全体民警动员会议。该分局局长李希瑞要求全局民警,在“冬季行动”中,重点打击以命案为主的严重暴力犯罪,对群众反映强烈的“两抢一盗”、电信诈骗等重拳出击,始终保持严打高压态势。

该分局还专门成立了“冬季行动”督察领导小组,对各单位开展工作情况进行检查督导。在行动中,该分局刑警、巡警、派出所民警在案件高发路段、高危人员聚居地周边、重要

交通节点等地设置了流动卡点和固定卡点,开展联动联查。查控组携带笔记本电脑、警务室宝典等设备,对来往车辆及人员进行盘查。该分局巡警大队,动员所有警力、联防队员、治安积极分子等,采取车巡和步巡相结合、监控与网上巡巡相结合的方式,对城镇交通要道、偏僻路段等易发案的部位实施24小时巡巡防控。该分局治安大队、平桥派出所对城区所有公共场所、车站、宾馆饭店、网吧、歌舞厅等嫌疑人经常藏身的重要部位,进行地毯式清查,切实做到管得牢、控得住、防得住。

“冬季行动”开展以来,该分局已出动警力400余人次,排查各种车辆200余辆,排查各种人员1000余人,抓获各种违法犯罪嫌疑人员5人,清查场所20余个。

寻踪觅迹

千里缉凶

息县公安局成功抓获一名省厅督捕命案逃犯

本报讯(杨树海)在“中原卫士杯”冲刺赛最后阶段,息县公安局以破省公安厅挂牌督破命案积案和追捕命案逃犯为突破口,通过深挖逃犯潜址、细致查证落实、实施重点突破等手段,寻踪觅迹,千里追剿,于近日远赴广东成功将潜逃17年的省厅督捕命案逃犯关俊(男,41岁,息县小面镇汪围子村人)抓获归案。

1992年2月7日,犯罪嫌疑人关俊与其亲属到包信镇朱围子村其妻姚家拜年时,与包信镇陈胡庄村村民陈某某、瓮某某等人发生斗殴,关俊持长把镰刀将陈、瓮二人捅死后潜逃。此后,息县公安局多次组织抓捕,但一直未果。关被省公安厅列为督捕逃犯。由于该案积压时间较长,当年办案侦查员要么退休,要么已调离刑侦部门,再则十多年来狡猾的犯罪嫌疑人关俊多次更换藏匿地点,处事低调,并具有一定的反侦察经验,基本上不与当地人接触。尽管抓捕工作不断受挫,但丝毫没有动摇全局干警抓捕该逃犯的信心和决心。为尽早破案,该局从刑侦、派出所抽调精干力量,组成专案组,对该案进行分析研究,深入摸排线索,寻找蛛丝马迹,细致查证落实,实施重点突破,以便能挖出关俊的具体潜址。

在制定了具体的侦查抓捕方案后,专案组民警对关俊的社会关系展开了地毯式摸排,并紧紧抓住关的亲情感念较强、可能会与家人联系的特点,继续围绕其亲属尤其是直系亲属开展工作,以期打开此案突破口。2009年新年伊始,专案组民警获悉,关俊之女将于农历2月22日同中渡店一村民结婚,遂布控人员全天候蹲点在婚庆现场周围及关俊家附近,但狡猾的关俊始终没有露脸,抓捕工作再次陷入僵局。抓捕小组并没有灰心,很快另一条线索浮出水面。据群众反映,关俊目前仍在广州,以开车拉人拉货为生,有一个类似昌河的微型车。同时,技侦人员在对其父亲、姑夫、女儿日常活动进行调查时,发现他们均与广东省荔湾区的一个人员联系密切,专案组综合分析此人极可能就是嫌疑人关俊。为了进一步摸准嫌疑人关俊的具体潜址,侦查人员火速赶往广州市荔湾区进一步开展调查工作。通过技术手段和筛选排查,侦查人员发现先前确定的嫌疑对象叫关志锋,此人暂住在荔湾区沙河社区。为了不打草惊蛇,侦查人员在当地警方的配合下,秘密将“关志锋”的房东传唤到当地公安机关进行询问,经询问得知,“关志锋”系河南人,有个儿子叫关某(与嫌疑人关俊之子的情况基本吻合),女儿今年刚出嫁,且“关志峰”是以开出租车为生。为进一步确认“关志峰”就是逃犯关俊,侦查人员组织了照片让“关志峰”的房东进行辨认,经辨认“关志峰”就是逃犯关俊。

因关俊潜逃18年之久,作案时仅23岁,现已41岁,且照片模糊,无人认识其本人,也无法确认身份,抓捕小组随后决定以蹲点守候为主,分析进出人员进行判断,并伺机抓捕。抓捕人员不顾饥饿、疲劳,死死守在关俊临时居住的窝点,但连续三天也没有一个成年男性进出。第五天,突然发现一个成年男性开着一辆长安微型车进入小区,后又将车开到小区出口一字路口,像是在等客拉人,抓捕人员立即让广州警方辨认该男子是不是该出租房屋的承租人,在确认身份后,广州警方以核实出租房屋承租人信息为名将其诱到社区警务室,一听到息县籍民警说话,谎称名叫“关志峰”的关俊很快就败下阵来,如实交了自己的身份及所犯下的罪行。

目前,犯罪嫌疑人关俊已被依法刑事拘留,现羁押于息县看守所。



送温暖 送平安 送法律 送服务
“全警大走访”爱民实践活动
信阳市公安局主办

本报讯(冯 如)全国社会治安“冬季行动”开展以来,商城县公安局按照上级统一部署,围绕“七个坚决防止”的工作目标,迅速开辟“五个战场”,全面推进社会治安“冬季行动”。

开辟破案追逃战场,打现行,破大案。该局成立了由刑侦大队牵头的破案追逃指挥部,分解落实了破案、追逃、起诉犯罪嫌疑人、情报资料等工作目标任务。各所队以打现行、破大案为重点,加大打击力度,排查可疑人员,搜集逃犯信息,快侦快破现行案件。2009年12月28日20时至12月30日20时,该局开展了“冬季行动”第一次集中行动,对辖区各旅店、洗浴留宿场所和网吧等进行

浉河公安分局“冬季行动”首战告捷

两天破获刑事案件14起

本报讯(宋 玮)日前,浉河公安分局“冬季行动”在全区范围内全面展开,取得显著成果,短短两天时间,破获刑事案件14起,查处治安案件5起,打击处理各类违法犯罪人员25人,极大地震慑了违法犯罪分子。

行动中,该局制定了《信阳市公安局浉河分局开展社会治安“冬季行动”第一次集中行动方案》,并成立了由市公安局副局长、浉河公安分局局长赵代江任组长的行动领导小组。为使各项工作措施落到实处,2009年12月28日下午,浉河公安分局召开会议对“冬季行动”第一次集中行动进行

动员部署,赵代江在会上提出了明确要求。行动开始后,该分局党委成员全部深入到各自分包联系的派出所督战,迅速将集中行动推向高潮。

2009年12月28日晚,该分局巡警大队民警在胜利路步行街巡邏中,将刚盗窃得手的犯罪嫌疑人张某某(男,28岁,平桥区人)当场抓获,缴获被窃财物1000余元。同日,该分局车站派出所民警在对可疑人员进行盘查中,抓获在逃犯罪嫌疑人代某(男,32岁,浉河区人),代某对其在2009年12月21日将客车司机邓某某打成轻伤的事实供认不讳。

淮滨县公安局

全力开展社会治安“冬季行动”

本报讯(王长江 姜树海)为有效遏制“两抢一盗”等多发性侵财犯罪的频发势头,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治安稳定,淮滨县公安局以治安防控为载体,以卡点巡邏为抓手,全力开展社会治安“冬季行动”,形成了“严打、严管、严防、严控”的高压态势,有力地震慑了违法犯罪,提升了群众安全感。

为确保社会治安“冬季行动”取得实效,新任淮滨县公安局局长董志刚高度重视,多次召开党委扩大会议,并深入基层调研,认真分析当前治安形势,结合实际制定了《淮滨县公安局冬季巡邏防范工作实施方案》,成立了冬季巡邏防范工作领导小组,为“冬季行动”的顺利开展提供了强有力的组织保障。为加大巡邏密度,最大限度地吧警力摆上街面,该局集全警之力、聚全警之智,将城区合理划分为8个防控区域,抽调局机关民警100余人,于每天20时至23时开展巡邏防控,切实提高街面见警率和群众满意度。为提升公安机关的整体战斗力,该局积极筹措资金10余万元,新购置车载对讲机50台,电动巡邏车1辆,实现每辆巡邏警车配备一台车载对讲机,巡邏小组每组一台手持机,大大提高了快速反应能力。

为进一步整合资源,充分发挥人民群众的力量,淮滨县公安局积极争取县委、县政府的支持,印发了《淮滨县冬季巡邏防范工作实施方案》,要求县直各单位抽调专人,全力配合公安机关开展巡邏防控;各乡镇积极组建专职巡邏队,每天由派出所民警带队,在辖区重点区域、重点时段开展巡邏防控,形成了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2009年12月31日上午,淮滨县举行了警民联动巡邏活动启动仪式。

为加强对“冬季行动”的督导检查,该局还制定了《淮滨县公安局冬季巡邏防控工作督察方案》,明确奖惩措施,每天夜晚由该局党委成员带领督察大队民警,对巡邏防范工作进行现场督察,每日通报,每周讲评,确保冬季巡邏防控工作顺利开展。

在巡邏防范工作中,淮滨县公安民警发扬“忠诚、为民、拼搏、奉献”的河南公安精神,加强社会面控制,全力确保全县社会治安大局平稳,取得良好成效。2009年12月31日以来,该局共出动警力800余人次,警车80余台,清查相关场所200余处,盘查车辆140余台,破获盗窃案件20余起,解决群众报警求助20余件,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大幅度提升。